

南城县民政局

南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南城县财政局

南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城民发〔2026〕29号

关于南城县殡葬服务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公益性公墓管理单位、县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殡葬服务企业：

为进一步强化殡葬行业公益属性，规范殡葬服务收费行为，减轻群众丧葬负担，根据《江西省民政厅 江西省发展改革委 江

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清理和规范全省殡葬服务收费项目的通知》（赣民字〔2025〕30号）、《江西省发展改革委 江西省民政厅 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市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殡葬服务有关收费政策的补充通知》（赣发改价管〔2026〕361号）、《抚州市民政局 抚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抚州市财政局 抚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清理和规范全市殡葬服务收费项目的通知》（抚民字〔2026〕30号）以及相关政策法规，结合我县实际，现将我县殡葬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通知如下：

一、南城县殡葬服务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及殡仪馆殡葬用品收费清单及标准，具体见附件一、附件二。

二、殡葬服务机构要严格规范服务行为，引导群众理性消费和明白消费，不得违反公平自愿原则以任何形式捆绑、分拆或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不得限制或变相限制丧属使用自带骨灰盒等文明丧葬用品。要确保文明殡葬用品的中低价位品种供应充足，坚决遏制价格虚高，切实减轻群众治丧负担。

三、要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公开制度，在服务场所醒目位置公布所有收费项目名称、收费标准、服务标准和流程、减免惠民政策、文件依据和价格监督举报电话（12315）等内容。

本通知自下发之日起执行，如国家、省、市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一：南城县殡葬服务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附件二：南城县殡仪馆殡葬用品收费清单及标准



2026年7月27日

(此页无正文)

附件一：

南城县殡葬服务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序号	价格 管理 类型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计价单 位	收费标 准（元）	备注
1	基础 项目 政府 指导价	遗体接运	殡仪馆服务区域内遗体从停放点接运至殡仪馆，以及殡仪馆内火化前转运各环节费用，含正常遗体收殓、运输工具、人力搬运、消毒以及遗体垫盖布或裹尸袋等特殊遗体（不含跨区域遗体接运及特殊收殓）	元/具/次	238	车辆放空费按半价收取（因丧属原因未将遗体接回）； 医疗机构未将遗体接馆“点对点”遗体接运时，家属要求将遗体接运回家中办丧、办丧后再接运至殡仪馆的，按上述标准逐次收费。
2		遗体存放（冷藏） 格位冷冻 冰棺馆内出租	含遗体冷藏、遗体解冻、进出冰棺人力搬运、消毒清洗等费用。	元/天	60 115	不满12小时的按半天收费， 满12小时不足24小时的按一天收费。

3	遗体告别	小厅告别 (含守灵)	殡仪馆提供的遗体吊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吊唁场地及氛围背景布置、休息室、设施设备使用费、水电费、人力成本，冷藏棺、绢花、花圈、胸花等租（售）服务，遗体基础的面部消毒、清洁、口眼闭合、发型服饰整理等服务。	元/小时	8	吊唁场地标准：大厅（300平以上），中厅（101-299平），小厅（100平以下），如未达到面积标准，可适当降低基准收费标准。租用场地不再额外收取冰棺冷藏（馆内出租）费用
		中厅告别 (含守灵)			14	
		大厅告别 (含守灵)			30	
4	遗体火化	拣灰炉	遗体火化过程产生的设施和人力成本、耐火垫以及炉前送别、骨灰收纳等火化全过程费用。	元/具	550	含死胎、死婴以及残肢、遗骸
		平板炉			220	
		标本火化			50	
5	骨灰寄存		在殡仪馆内按约定期限存放骨灰。	元/月	6	不满一个月的按一个月收费。
6	生态安葬		以水葬、树葬、花葬、草坪葬等不保留骨灰的方式处置骨灰。南城县对户籍人口全覆盖落实奖励800元/次。	元/次	免费	
7	公墓维护管理费		包括所有经营性、城镇公益性公墓墓位维护管理费，以及非政府举办或参与举办的经营性公墓（骨灰堂）格位维护管理费。	元/20年/座	单墓 800, 双墓 1500	农村公益性墓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利用村集体土地为村民设置的公益性墓地）原则上不得向村民收取墓位使用费，如需收取维护管理费，由村委会或村集体经济组织按

基础项目：
政府指导价

							实际成本明确收费标准，并报县民政局备案。
8	遗体整容化妆	一般化妆	包括遗体整容或化妆的人力和材料费用。一般化妆：提供简单遗体面部化妆、遗体整理及化妆品费用等。高级化妆：提供整个头部（含面部）清洁、化妆、发型及化妆品费用等。	元/具	80		
		高级化妆			260		
9	遗体沐浴更衣	遗体沐浴	遗体沐浴、更衣的人力及材料费用。	元/具	60		
		遗体更衣			100		
10	特殊遗体收殓	一类遗体	对轻度腐烂（创面小于 30%）等特殊遗体现场包裹、收殓的服务，包含洁具袋、白布等材料费用。	元/具	80		殡仪馆收殓现场拍照的图片可作为收殓认定依据。
		二类遗体	对中度腐烂（创面大于 30%）、传染病、残肢破损等特殊遗体现场包裹、收殓的服务，包含洁具袋、白布等材料费用。		150		

基础项目：政府指导价

11	跨区域遗体接运	殡仪馆车辆接运服务区域外遗体费用，含正常遗体收殓、运输工具、人力搬运、消毒以及遗体垫盖布或裹尸袋等费用。	元/公里	3	以区域内基础价格为基准，若运输范围超出规定区域，将根据超出部分的里程额外计费。运费=（往返总公里数-区域内公里数）×计费标准+区域内基础收费标 准。过路（过桥）费、住宿费 等据实另计。
12	公益性公墓墓碑定制	墓碑刻字	元/次	150	
		墓碑嵌像		30	
		墓碑描色		20	
13	骨灰盒	低档骨灰盒	元/个	300 以内(含)	中档收费种类占比应达到30%以上，低档收费种类占比应达到40%以上。价格范围由殡葬服务机构按照进销差价率15%确定。
		中档骨灰盒		300-600(含)	
		高档骨灰盒		600-1000(含)	

			惠民政策的 殡葬提供盒	种类不少于3种。		—	骨灰盒名称以实际为准，价格参照当地惠民殡葬政策规定的免费骨灰盒补贴标准。
14	非基础项目： 市场调节价	寿衣、纸棺类等文明殡葬用品租赁（售）	根据风俗确定，大类不超过15种，每一类用品品种可多样，价格不超过5种。	元/件	销售殡葬用品，进销差价率不超过15%。		县殡仪馆内销售的文明殡葬用品，由殡葬服务机构将具体收费标准书面报告县民政局后实施。

附件二：

南城县殡仪馆殡葬用品收费清单及标准

序号	类别	商品说明	收费标准
1	寿衣寿被类	寿衣	进销差价率不超过 15%
2	纸棺类	文明棺 1	进销差价率不超过 15%
		文明棺 2	
		文明棺 3	
		文明棺 4	
		文明棺 5	
3	瓷像画像类	黑白瓷像（大）	进销差价率不超过 15%
		黑白瓷像（小）	
		彩色瓷像（大）	
		彩色瓷像（小）	
		更换瓷像嵌像	
4	碑石墓具类	更换碑石墓具（一类）	进销差价率不超过 15%
		更换碑石墓具（二类）	
		更换碑石墓具（三类）	
5	服务类	墓碑加名字服务	进销差价率不超过 15%